

2026 年牛栏山镇大气精细化治理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吴亚雄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府前街 9 号

联系方式：010-69414151

乙方（服务方）：北京牛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力杰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腾仁路甲 21 号

联系方式：010-694179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就 2026 年牛栏山镇大气精细化治理项目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与内容

（一）服务范围

15 条重点道路以及 2 条货运主要道路的加密除尘工作；牛栏山镇 3 个重点区域及周边 200 米范围内的重点道路、健身活动场地、篮球场等区域在日常保洁的基础上，强化区域环境除尘力度，拓展机械作业范围；对镇域内裸地进行扬尘综合治理，根据土地使用性质，通过生态修复、生物覆盖、抑尘网苫盖等方式开展裸地治理，治理总面积约总面积约 11.5 公顷。

（二）服务内容

1、重点道路扬尘治理

对市级通报的尘负荷监测数值较高的道路，开展道路“升优”。对排名较差的道路开展加密除尘作业，通过增加道路机械化清扫保洁频次，使道路尘负荷显著降低，扬尘现象得到根本遏制。在环卫每日清扫保洁基础上，每日增加 2 次道路洗扫作业及 2 次道路降尘作业，完成 15 条重点道路以及 2 条货运主要道路的加密除尘工作。

牛栏山镇中差级重点道路及货运主要通道名单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长度 (米)	道路面积 (m²)	洗扫作业时间		降尘作业时间		中差次数
1	史家口路	700	14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2
2	金牛北路	500	10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2
3	张家庄路	500	12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2
4	金牛街	800	288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2
5	金牛路	260	52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1
6	富密路	5000	150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5
7	牛小路	500	75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1
8	牛相路	520	1196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12
9	龙梭路	1800	87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12
10	兰白路	1700	17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4
11	兵营路	500	5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5

12	富密路支线	800	64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8
13	史军路	1400	21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8
14	孙赵路	1300	8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两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两遍次	2
15	北木路西侧路	2000	90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一遍次	道路遗撒 重点路
16	昌金路	5000	170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一遍次	货运主要 通道
17	右堤路	5000	150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降尘作业 一遍次	货运主要 通道
合计		28280	793860					

2、重点区域周边道路精细化治理

以污染源管控为治理核心，对牛栏山镇 3 个重点区域（龙湖区域、工业园区、先进村区域）及周边 200 米范围内的重点道路、健身活动场地、篮球场等区域在日常保洁的基础上，强化区域环境除尘力度，拓展机械作业范围。

龙湖重点区域区域位置图



龙湖重点区域治理内容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长度 (米)	道路总面积 (m ²)	洗扫作业时间		降尘作业时间	
1	香醍中路	1100	308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2	禾贵街	300	45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3	漫步二区东街	200	4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4	那帕尔湾北街	500	12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5	和美东街	500	75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6	府前街	1100	196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7	恒华西街	500	18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8	康乐小区北区 北路	300	24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9	一中路	1000	25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作业 二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二遍
	合计	5500	123800				

工业区重点区域治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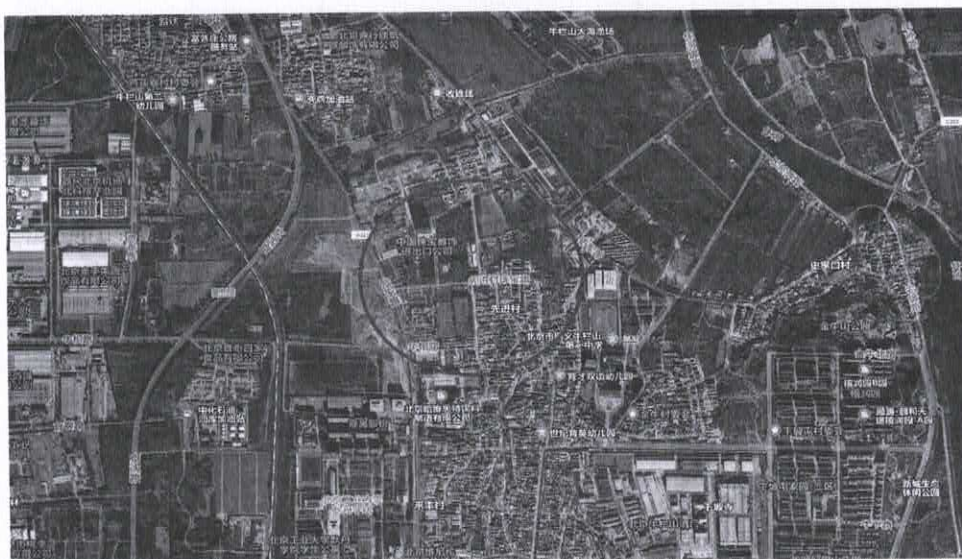


工业园区重点区域治理内容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长度 (米)	道路总面积 (m ²)	洗扫作业时间		降尘作业时间	
				7:00-11:30	路面洗扫	7:00-11:30	路面降尘
1	腾仁路	2300	37040	13:00-18:00	作业一遍	13:00-18:00	作业一遍
2	牛汇街(牛相路)	1800	33000	7:00-11:30	路面洗扫	7:00-11:30	路面降尘
				13:00-18:00	作业一遍	13:00-18:00	作业一遍
3	开发区西路	400	4100	7:00-11:30	路面洗扫	7:00-11:30	路面降尘
				13:00-18:00	作业一遍	13:00-18:00	作业一遍
4	开发区北路	340	2380	7:00-11:30	路面洗扫	7:00-11:30	路面降尘
				13:00-18:00	作业一遍	13:00-18:00	作业一遍
5	芦卷路(123乡道)	1200	13500	7:00-11:30	路面洗扫	7:00-11:30	路面降尘
				13:00-18:00	作业一遍	13:00-18:00	作业一遍
6	官卷路	620	4350	7:00-11:30	路面洗扫	7:00-11:30	路面降尘
				13:00-18:00	作业一遍	13:00-18:00	作业一遍

7	工业区二路	800	105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 作业一遍
8	相各庄村 开发南路	500	4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 作业一遍
9	芦相路	400	3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 作业一遍
10	冷库路	380	26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 作业一遍
11	芦正巷北大街	500	5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 作业一遍
12	范各庄内环路	600	5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 作业一遍
13	罗田路	410	215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 作业一遍
14	相各庄北路	900	135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 作业一遍
	合计	11150	140120				

先进村重点区域位置图



先进村重点区域治理内容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长度 (米)	道路总面积 (m²)	洗扫作业时间		降尘作业时间	
1	富密路	2300	552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一遍
2	金牛先进路	800	8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一遍
3	先进村东街	800	6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一遍
4	一中路	1000	25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一遍
5	牛富路	1100	33000	7:00-11:30 13:00-18:00	路面洗扫 作业一遍	7:00-11:30 13:00-18:00	路面降尘作业 一遍
	合计	6000	127200				

3、裸地扬尘综合治理

3.1 裸露地块治理

治理需结合“短期抑尘”与“长期生态修复”，根据土地性质针对不同类型裸地（待开发裸地、长期闲置裸地）制定分级措施，实现“控尘-固土-绿化”的递进式治理目标。待开发裸地：优先采用“快速覆盖+临时抑尘”，控制扬尘为主。长期闲置裸地（没有开发主体）：以“植被恢复”提升绿视率为核心，结合土壤改良实现生态修复，通过植被恢复提高生态系统初级生产力，增加固碳、释氧能力。根据土地规划性质，结合裸地实际情况及需求，计划对辖区裸地进行约 40000 平方米的抑尘网苫盖，以及 60000 平方米的生态绿化种植，按时按需有效治理扬尘污染。

3.1.1 待开发裸地治理

短期内无法施工的区域，采用抑尘网进行临时覆盖，固定牢固，防止

被风吹起。采用抑尘网进行覆盖，并定期检查维护，确保覆盖效果。采用1000目抑尘网全覆盖（搭接宽度 $\geq 50\text{cm}$ ，边缘固定），对风力 ≥ 6 级区域，在防尘网表面加压10cm厚土袋，增强抗风能力。

3.1.2 长期闲置裸地

采取生态修复措施，过程如下：

平整土地：首先对裸地进行平整，清除垃圾和杂物。将垃圾运至指定垃圾处理场进行处理。

生态绿化：根据土地规划性质和周边环境，种植适宜的乔、灌、草相结合的植被群落。选择耐旱、耐瘠薄且具有较强抗逆性的植物品种，进行绿化种植，并进行浇水车浇水、养护期一年的服务。

3.2 城市绿化裸地及树坑治理

使用生物质覆盖用于解决不易生长绿植的裸露土壤问题。具有保湿，调节土壤温度，控制杂草生长，改善土壤结构等作用。对辖区绿化裸地和重点污染源周边树坑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约15000平方米的生物质覆盖，

清理裸地：铺设前清除裸地杂草、石块等杂物，使地面平整，利于有机物与土壤接触。

控制厚度：厚度依有机物种类和用途调整，天然原木树皮（粒径3-5厘米），不打磨，形状为片状均匀，无结块。过厚影响土壤通气与植物发芽，过薄则效果不佳。

固定措施：空旷或风大区域，用网绳、木桩固定有机物，防止被风吹散。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自2026年9月4日起至2027年9月3日止，共1年。

三、服务标准

（一）、重点道路扬尘治理和重点区域周边道路精细化治理

1、质量要求：每日对作业道路至少2次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及上报，建立重点区域台账，每日针对重点污染源区域、道路尘负荷高值路段进行高频次巡查、清理、冲洗及湿化措施。

2、道路清扫标准：安排专人专车每日对道路进行清扫作业，清扫作业包括机扫(洗扫一体车)和人工清扫，作业时间为早6点至晚6点。因交通拥堵、道路施工等客观原因导致无法按时作业的，乙方可调整作业时段并事后向甲方报备。

3、道路降尘湿化标准：每日对作业区域不少于2次的洒水降尘作业，洒水降尘作业时间应避开早晚高峰时间段。

4、洗扫车洗扫作业标准

作业方式：采用“一扫、二刷、三吸”的作业流程，先由清扫车清除浮沉垃圾，接着通过洗扫车滚刷深度洗刷，最后由吸嘴将污水彻底吸走。

5、洒水车降尘作业标准

作业方式：采用“高压冲洗+低压洒水”模式，前喷后洒，确保路面湿润无扬尘。保证作业后路面无明显浮沉，冲洗路面不形成路面积水、污水漫溢。（冬季停止冲洗洒水，改为吸扫，防止路面结冰）。

6、针对重点道路扬尘治理和重点区域周边道路精细化治理问题，通过机械化加密除尘作业。有效抑制重点道路尘负荷，洗扫车作业时间不少于293天/年；抑尘车作业时长不少于242天/年。

7、特殊情况处理：

(1) 当遇中雨(含)以上天气时，应暂停作业，雨后及时开展推水作业。

(2) 当遇五级(含)以上大风天气时，可暂停作业，风后及时清除白色污染。

(3) 当遇空气重污染天气、降雪天气、出现道路环境突发事件时，应按照北京市相关应急预案进行作业。

(4) 冬季(日平均气温 $\leq 5^{\circ}\text{C}$)停止洒水，改为干吸作业，防止结冰。

(二)、裸地扬尘综合治理

1、实施过程

通过针对牛栏山镇裸地扬尘综合治理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牛栏山镇裸地扬尘污染，美化环境，持续改善辖区空气质量。苫盖网覆盖，生物质覆盖以及绿化种植是物理覆盖+有机固尘+长效生态抑尘相结合。当结

合使用时，苫盖网负责基础遮挡，绿化种植和生物质覆盖可长期持续抑尘，可形成多层次的扬尘治理体系，提升辖区防尘效果。

播种量： $10\text{g}/\text{m}^2$ ，工程量 2000.01m^2 ，可有效覆盖河滩地，并进行浇水车浇水、养护期为一年，确保草籽均匀覆盖并充分接触土壤，播后及时镇压、浇水，促进种子萌发与根系稳固；养护期内定期巡查，视墒情补水，防范杂草竞争与病虫害侵袭，保障植被成活率与覆盖度达标；草籽：播撒后至出苗期（约 15-20 天），每日轻喷 1-2 次保持地表湿润，出苗后改为每 3-5 天 1 次；成活与后期养护：服务包含为期一年的养护期。养护期内，将安排专人定期巡查，进行补植、除草、病虫害防治及必要的水肥管理，确保治理效果；具体要求如下：

浇水要求：春季（3~5 月，）新栽苗：7 天 1 次（浇透）；夏季（6~8 月，高温天气）常规：5 天 1 次；秋季（9~11 月）9~10 月：10 天 1 次；11 月（落叶前）：浇 1 次封冻水（必须）

2、后期养护要求

1. 养护核心原则

重点防冬季枯黄、夏季病害，兼顾匍匐茎更新；重点防涝、控氮、防夏季高温休眠，促进匍匐茎蔓延；后期均需控制杂草、适度修剪、科学水肥，预防病虫害。

2. 土壤管理

2.1. 松土透气：每年春秋两季（3-4 月、9-10 月）各进行 1 次梳草或打孔，深度 8-12cm，打破土壤板结，改善根系通气性，促进新根萌发；低洼易积水区域，需提前挖沟排水，避免根系腐烂。

2.2. 土壤改良：每 1-2 年施 1 次腐熟有机肥（ $100-150\text{g}/\text{m}^2$ ），撒施后轻翻入土，提升土壤肥力，调节土壤酸碱度（适宜 pH 值），避免土壤盐碱化。

3. 杂草防治

3.1. 人工清除：成坪后，零星杂草（如蒲公英、狗尾草）及时人工拔

除，避免杂草与草坪争夺水肥；对于顽固性杂草（如牛筋草），需挖除根系，防止复发。

3.2. 化学防治：杂草连片发生时，选用对应专用除草剂，避开草坪生长旺盛期（如返青期、修剪后1周）。可选用豆科草坪专用除草剂，严格按照说明书稀释喷施，喷施后及时浇水，减少药害残留。

3.3. 预防要点：后期定期修剪，提高草坪覆盖率，抑制杂草生长；补播时清理干净杂草种子，避免交叉滋生。

四、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价：人民币 2350400 元（大写：贰佰叁拾伍万零肆佰元整）。合同最终价格以实际结算评审为准，该总价为含税价，包含人工、材料、设备、水、电、保险、维修、管理、利润、税金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合同分项价格：

1、重点道路扬尘治理：人民币 622900 元（大写：陆拾贰万贰仟玖佰元整）。

2、重点区域周边道路精细化治理：人民币 681500 元（大写：陆拾捌万壹仟伍佰元整）。

3、裸地扬尘综合治理：人民币 1046000 元（大写：壹佰零肆万陆仟元整）。

（二）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作为预付款。

2. 服务每满 2 个月，根据双方确认的实际合格工作量扣除当期考核扣款，违约金后，支付至该期应付金额的 70%。

3. 服务期满并最终验收合格，且项目结算评审完成，同时甲方扣除全年累计扣款，赔偿金后 30 日内支付剩余 30%。

4. 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须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五、验收与考核

1、最终验收：服务期满后 30 日内，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依据为：区级通报的道路尘负荷改善情况；重点区域周边道路治理效果及辖区空气质量改善情况；裸地治理：裸地治理覆盖率、绿植成活率及维护情况。防尘网平整牢固；草籽出苗率 $\geq 85\%$ ，覆盖率 $\geq 90\%$ ；生物质覆盖厚度均匀、固定可靠。服务资料完整性。

2、绩效考核

(1)乙方关于重点道路扬尘治理和重点区域周边道路精细化治理考核成绩主要参考每周期市级道路尘负荷监测结果，市级道路尘负荷监测结果以区生态环境局通报为准。

(2) 依据市级道路尘负荷监测结果，在每个监测周期内（每月 20 日-下月 19 日），每出现两条以上中级道路（尘负荷值超过 0.45），扣除该项目关于重点道路扬尘治理及重点区域周边道路精细化治理服务费用的 1%。

(3) . 依据市级道路尘负荷监测结果，在每个监测周期内（每月 20 日-下月 19 日），每出现一条尘负荷值超过 1.0g/m²以上的道路，扣除该项目关于重点道路扬尘治理及重点区域周边道路精细化治理服务费用的 3%。

(4) . 依据市级道路尘负荷监测结果，在每个监测周期内（每月 20 日-下月 19 日），每出现一条以上差级道路（尘负荷值超过 1.2g/m²），扣除该项目关于重点道路扬尘治理及重点区域周边道路精细化治理服务费用的 5%。

市级道路尘负荷监测结果以区生态环境局通报为准。

道路尘负荷级别限值及色标

序号	道路尘负荷范围（g/m ² ）	级别	颜色
1	≤ 0.15	优	蓝色
2	$> 0.15 \leq 0.45$	良	黄色
3	大于 0.45 ≤ 1.2	中	橙色
4	> 1.2	差	红色

(5) 核心考核指标：整体道路尘负荷改善目标（区级通报的差级道路数量）是衡量乙方履约是否合格的核心标准。

六、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乙方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或相关环保、环境等部门发布的强制性标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整改。乙方在限期内未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甲方可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甲方应协调相关部门（如交通、市政、村，居委会、物业等）为乙方作业提供必要的配合和通行便利。因甲方未履行协调义务导致乙方无法正常作业的，乙方不承担责任，且服务期限相应顺延。

4、甲方发现乙方人员违规作业时，可通知乙方立即处理，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

5、对严重违反操作规程或不具备从业资质的人员，经双方共同确认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调换。在此期间，乙方可安排其他合格人员临时顶替。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具备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业务资质，安排具有丰富经验的工作人员完成服务工作，并负责对其工作人员支付工资、办理社会保险等。乙方工作人员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劳动或劳务关系。

2、乙方有权按自身规章制度对员工进行考核奖惩、解聘，并按甲方要求及时调换经双方确认的不合格人员。

3、乙方应对上岗工作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及安全防护培训。因乙方过错造成乙方工作人员或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4、乙方应按时完成甲方书面确认的临时性工作，按约定范围和时间进行作业，保证作业质量符合国家、北京市及行业扬尘控制标准。

5、若因乙方作业不当（非因甲方或第三方原因）导致扬尘超标被相关部门通报或处罚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6、乙方应做到安全、文明作业，不得因作业损坏甲方绿化和建筑设施，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7、乙方负责对周边扬尘污染源进行巡查和上报。

8、乙方自行配置服务所需的相关人员、工具、车辆和耗材，并保证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9、不可抗力及外部因素处理：因政府发布的交通管制、重大活动保障、道路施工封闭、周边村民或第三方人为阻碍、极端天气（气象部门发布的暴雨、暴雪、沙尘暴、大风橙色及以上预警）等非乙方原因导致无法按约定频次或时间作业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不得扣减费用。乙方应在障碍消除后2小时内恢复作业。

10、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通报工作进展情况。甲方对合同执行内容、标准等提出书面修改意见的，乙方应予以合理配合，因此增加的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11、发生突发事件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因实际情况需对工作计划做重大调整的，应经甲方书面同意。

12、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所有项目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数据、巡查记录、报告、台账、影像资料等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应在合同期满或终止后七日内完整移交甲方，不得扣留或拒绝移交；乙方为履约所使用的既有技术、软件或方法，其所有权仍归乙方，但甲方有权在本合同目的范围内永久免费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项目数据或履行合同中知悉的甲方未公开信息用于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目的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在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

13、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道路保洁、裸地治理、绿化养护全部或部分工作转包、分包；未经许可擅自转包分包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合同含税总价20%违约金。

七、违约与解除

1、乙方未按约定标准服务，经甲方书面通知后 24 小时内未整改，或同一具体问题在整改后同一路段重复出现 3 次以上的，每次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5% 的违约金。

2、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直接损失的，还应赔偿直接损失。

3、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的款项中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4、合同解除条件：

(1) 在甲方已按约定提供作业条件、协调相关部门配合，且未发生本合同第六条第(二)款第 9 项约定的不可抗力或外部因素的情况下；

(2) 乙方连续 4 个月未能达成合同约定的核心改善目标（道路尘负荷优良率较上一年同期下降或无明显改善，以区级通报为依据）；

(3) 经双方书面确认原因后，甲方可要求乙方制定整改方案。若乙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 2 个月内仍无改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甲方依据本条约定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须在解除通知送达 3 日内退还所有未完成服务对应款项，并按本合同总价款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环保考核损失、行政罚款、另行委托第三方治理产生的差价等全部损失，乙方应当另行补足差额。

八、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变更事项，经双方应协商一致，可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合同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吴玉雄

日期：2026年9月4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杰赵
印力

日期：2026年9月4日